附件2

**第一批汕尾老字号申报认定承诺书**

本申报主体郑重承诺自愿参加第一批汕尾老字号申报，若被认定为汕尾老字号，承诺主动履行以下几项义务：

一、不以非正当理由放弃汕尾老字号荣誉。保证按照相关要求准时提交各项材料，并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

二、配合第一批老字号申报认定的有关宣传发动工作，积极参加政府有关部门组织的各类展示、展览活动等。

三、在第一批汕尾老字号申报认定期间，遵守评选秩序，不违反相关法律规定，确保整个评选活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四、保证诚信经营，守法经营，做好传承，自觉维护汕尾老字号荣誉。

特此承诺。

申报主体（签章）：

2021年 月 日